

推动电力市场改革，加快新型能源体系建设

强于大市 (维持)

——电力设备行业快评报告

2024年07月24日

事件：2024年7月15-18日，二十届三中全会在京召开，审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2024年7月21日，《决定》全文正式发布，共分为15个部分、60条，在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国家安全、国防和军队等方面作出重要改革部署决定。

投资要点：

电力市场改革方面：推动电力市场改革，建设全国统一电力市场。

《决定》明确（1）推进能源、铁路、电信、水利、公用事业等行业自然垄断环节独立运营和竞争性环节市场化改革，健全监管体制机制。同时，《决定》提出（2）推进水、能源、交通等领域价格改革，优化居民阶梯水价、电价、气价制度，完善成品油定价机制；（3）深化能源管理体制，建设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优化油气管网运行调度机制。

我们认为推动电力市场改革、建设全国统一电力市场，将有利于优化资源配置，促进新能源消纳，激发电力行业发展活力。随着市场化改革深化，未来新能源有望在更大范围内实现优化配置和协同消纳，新能源参与电力市场比例有望提升，进而提升新能源利用率水平，推动新能源发电量占比增长。同时，在价格优化趋势下，未来独立储能电站、工商业储能的盈利模式也有望进一步完善，容量电价、辅助服务等收益有望进一步提升，进而带动项目收益率水平增长，为储能行业发展注入新活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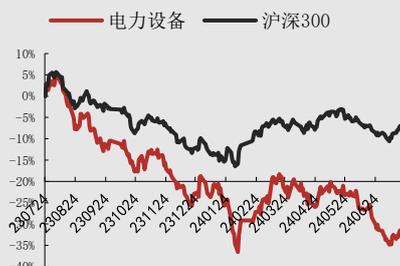
新能源产业发展方面：加强新质生产力发展，加快新型能源体系建设。

《决定》强调（1）健全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体制机制。加强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颠覆性技术创新，加强新领域新赛道制度供给，建立未来产业投入增长机制，完善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航空航天、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生物医药、量子科技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和治理体系，引导新兴产业健康有序发展；（2）加快规划建设新型能源体系，完善新能源消纳和调控政策措施。

我们认为加速新型电力系统建设，保障新能源消纳是新型能源体系建设的主要方向之一。目前，我国新能源装机量高速增长，电网消纳压力持续加大，出现利用率下行、弃风弃电等现象，限制新能源发电占比提升。今年以来，国家高度关注新型能源消纳问题，先后发布了

《2024—2025年节能降碳行动方案》、《关于做好新能源消纳工作保障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推动新型电力系统建设，保障新能

行业相对沪深300指数表现



数据来源：聚源，万联证券研究所

相关研究

大储稳步前行，户储回暖初现

保障新能源消纳，推动新型电力系统建设

《2024—2025年节能降碳行动方案》印发，有望加速新能源系统优化

分析师：

潘云娇

执业证书编号：

S0270522020001

电话：

02032255210

邮箱：

panyj@wlzq.com.cn

研究助理：

冯永棋

电话：

18819265007

邮箱：

fengyq1@wlzq.com.cn

源消纳。随着新型电力系统建设推进，电力系统投资有望加速，新型储能、智慧电网等重点环节有望持续受益。同时，随着消纳问题逐步解决，绿电厂商收益率水平也有望逐步改善。

在新质生产力发展上，我们认为氢能、固态电池是新能源新兴技术的重要发展方向之一。固态电池具有安全性高和能量密度高的关键优势，是锂电池重要升级方向；氢能是清洁、高效的能源形式，有望在未来能源转型发展中发挥关键作用。目前，固态电池和氢能商业化进程持续加速，半固体电池已进入量产装车阶段，氢能产业发展今年首次被写入政府工作报告，制氢、储运、加注和应用等环节的完整氢能产业链建设正在持续推进。未来，随着新质生产力发展政策推动，我国氢能、固态电池产业发展有望持续加速。

风险因素：电力市场改革进度不及预期，新型电力系统建设不及预期，新能源消纳压力增大，氢能、固态电池技术发展不及预期等。

行业投资评级

强于大市：未来6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大盘涨幅10%以上；

同步大市：未来6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大盘涨幅10%至-10%之间；

弱于大市：未来6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大盘跌幅10%以上。

公司投资评级

买入：未来6个月内公司相对大盘涨幅15%以上；

增持：未来6个月内公司相对大盘涨幅5%至15%；

观望：未来6个月内公司相对大盘涨幅-5%至5%；

卖出：未来6个月内公司相对大盘跌幅5%以上。

基准指数：沪深300指数

风险提示

我们在此提醒您，不同证券研究机构采用不同的评级术语及评级标准。我们采用的是相对评级体系，表示投资的相对比重建议；投资者买入或者卖出证券的决定取决于个人的实际情况，比如当前的持仓结构以及其他需要考虑的因素。投资者应阅读整篇报告，以获取比较完整的观点与信息，不应仅仅依靠投资评级来推断结论。

证券分析师承诺

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登记为证券分析师，以勤勉的执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了本人的研究观点。本人不曾因，不因，也将不会因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而直接或间接收到任何形式的补偿。

免责声明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一家覆盖证券经纪、投资银行、投资管理和证券咨询等多项业务的全国性综合类证券公司。本公司具有中国证监会许可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本报告仅供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并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并未考虑到个别投资者的具体投资目的、财务状况以及特定需求。客户应自主作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内容所导致的损失负任何责任。在法律许可情况下，本公司或其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头寸并进行交易，还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或类似的金融服务。

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本报告是基于本公司认为可靠且已公开的信息撰写，本公司力求但不保证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及完整性，也不保证文中的观点或陈述不会发生任何变更。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不一致的报告。分析师任何形式的分享证券投资收益或者分担证券投资损失的书面或口头承诺均为无效。

本报告的版权仅为本公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刊登、发表和引用。未经我方许可而引用、刊发或转载的引起法律后果和造成我公司经济损失的概由对方承担，我公司保留追究的权利。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所

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28 号陆家嘴基金大厦

北京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中海国际中心

深圳福田区深南大道 2007 号金地中心

广州天河区珠江东路 11 号高德置地广场